

团 体 标 准

T/GITIF 002—2018

电子信息企业产品可追溯性管理信息化要求

Requirements of informationization of product traceability management for
electronics and information enterprises

2018 - 12 - 26 发布

2019- 01 - 01 实施

广东省电子信息联合会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依据GB/T 1.1-2009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的规则编写。

本标准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，本标准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。

本标准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提出。

本标准由广东省电子信息联合会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、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、珠海奔图电子有限公司、珠海迈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、宁国市裕华电器有限公司、广东省电子信息联合会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彭文忠、徐新兵、李旭波、李盛、吴双庆、王吉昌、王朝阳、黄晓惠、朱启新、王小平、张永卫、兰晓琤、谢培龙。

本标准首次发布。